



民族民间文学理论基础

●陶立璠 著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民族民间文学理论基础

陶立璠 著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出版

(北京白石桥路二十七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张家口地区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12•25印张 29千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1—8000册

ISBN7-81001-203-7/I•40 定价：4.00元

民间文学的特点，性质和研究方法

(代序)

钟敬文

我主要是搞理论工作的。对于长期致力的民间文艺学和民俗学的问题，当然会有些自己的见解。

在近年来我对理论工作的反省、深思中，有两三点是比较突出的。现在我把它论述一下。

首先，是对民间文学特点的认识问题

民间文学作为一种艺术创作，在各方面都存在着自己的特点。它的创作者、接受者、传播者、表达媒介、传布过程、艺术传统以及作品的内容、形式等，都与一般专业作家的书面文学存在着各种性质和不同程度的差异。而民间文学本身，它们彼此间又大概都有着共同的现象和性质，形成一种特殊的文艺类型。因此，我认为对它的考察观点和研究方法，必须与对一般作家书面文学相对地分别，即应有它自己的文艺学“民间文艺学”。文艺学，在逻辑结构上，当有两个不同层次，即“一般文艺学”（它是概括了作家文学、通俗文学和民间文学的理论体系。现在我们通常所谓“文艺学”，其实，主要是专业作家文艺学）和所属支学层次。所谓支学层次，应该包括专业作家文艺学、通俗作家文艺学和民间文艺学。这些各有自己的大体范围和特点，作为一种支

学，是彼此相对地分立的。而在一定程度上，它们彼此又是相互联系和互相渗透的。但是，不能因为后者情形的存在，就把前者的相对疆界给铲除了。

我过去（1935年）虽然创用了“民间文艺学”这个学科术语，并对它的对象、特点和研究方法作了简要论述，但是对它与作家书面文学的疆界，概念始终比较模糊。这种概念比较明确的出现，是近年来学界解放、思想大浪潮影响的结果。关于这个问题的意见，本集的文章里不止一处提到。虽然没有很详细地阐述，但大意是说出来了。只要同志们比较熟悉民间文学作品及有关情形，并对问题稍作冷静的思考，道理是不难明白的。

其次，是关于民间文学研究的多角度问题

民间文学作品我们既然承认它是一种文学，自然应该把它作为文学现象加以研究。但是，向前面所说，作为文学现象，它跟作家文学有多方面的差异，而自身（各体裁间）又大体有一种共同性。因此，它的研究不是普通文艺学，而应该是具有相对独立性质的民间文艺学。其实，民间文学不仅只是一种特殊的文学现象。在一定程度上，它还是一种综合艺术现象。例如，民歌的音乐性质、演唱情况及其与舞蹈、乃至原始戏剧的血亲关系，民间故事的讲述的语言声调、表演姿态等因素，都说明民间文学作品不是单纯的文学现象。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它在内容上或活动上，又与政治、法律、宗教、社会组织、生产活动等有血肉的关系。这是一般作家文学比较少有的（专业作家作品也有涉及政治、法律、宗教等社会事象的，但从牵涉范围的广泛和关系程度的

深入等方面看，两者是不可能同日而语的）。

至于那些与生产活动直接结合着的歌谣、谚语，与宗教仪式直接结合着的神话、传说，以至用歌谣去充当法律条文等，更不是作家一般文学（特别是现代文学）所常见的。

民间文学，由于它产生和流传于社会分工还不很发达，并且一般成员不能使用文字这一工具的社会阶级，它的这种特殊性是自然存在的。因此，对它的考察、研究，就不能限于文艺学的（即使是民间文艺学的）。它必须、也必然是多角度的，用各种社会、人文的学科的观点、方法去进行的。这样，才能比较全面地、从而也是比较深入地揭示它的特点和性质。我们知道，一种科学的性质、名称，主要是由研究的对象决定的。要认识这种道理的必然性或当然性，最好是去请教学术史或学界实际现象吧。民间文艺学作为一种科学，在欧洲的兴起已经有一、二百年的历史。把它（神话、传说、民间故事、民歌等）作为纯粹的文学现象去研究的，虽然不是没有，但并没有取得独占的地位。拿神话学来说罢，从前世纪中叶以来，那些有名的学派，如语言学派、人类学派、传播学派、历史批评学派，以至精神分析学派等，它们的研究观点和方法都不是文艺学的。即使在民间文学品种中、本身文学性比较强的民间故事种类，世界学者们对它的研究也是多角度的。奥国故事学者M. L. 冯·费兰兹在她的近著《民间故事里的女性》中就指出，现代研究这种人民创作的角度（方法）有四种：（1）文学的，（2）历史的，（3）民俗学的，（4）心理学的（她自己的研究角度是属于最后一种）。苏联学界虽然多把“民俗学”一词作为“口头创作”的同义语应用，并且对它相当着重文艺学的研究，但

他们却又把它作为“民族志学”的一部分，去进行民族学、社会学、历史学等的研究。那位世界知名的普洛普教授，他既是名著《魔法故事形态学》的作者，同时又是《俄罗斯祭祀》的作者，并在后一书中大量援用了俄罗斯民间歌谣。从我国现代的学术史看，一样可以得到启示。北京大学的歌谣研究会，是中国民间文艺学的发源地。《歌谣》周刊的发刊词，开宗明义，就说明他们的研究有两个目的：一是文艺的，一是学术的（民俗学的）。此后学界这方面的实际研究角度，除文学的和民俗学的以外，还有教育学（儿童学）的、方言学的、方音学的、历史学的、以及社会学的、民族学的等等。这种情形，一直延续到全国解放前夜。拿神话研究来说罢，那有着比较显著成绩的茅盾、闻一多的著作，主要不是用文学的眼光和方法去看待和处理对象的，尽管他们本身是地道的文学家。这种种学术史的昭昭事实，能说是偶然的、少数人的偏见的结果吗？我想，肯用脑力的同志，是会承认其中的必然道理的吧。

关于这个问题，据说有人不大同意我的看法。主要理由是，多角度的研究会削弱（甚至于取消）民间文学的文艺性的研究，将导致这方面研究成果的损失。我认为，对民间文学的多角度研究，是根据学科对象本身的特点和要求而产生、发展的。它的得失，已经有世界科学史大量事实的证明。至于我们这方面学术的未来结果，就让将来的科学史去说明吧。

再次，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学习和运用问题。

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包括方法论），是指导我们国家社

会生活的基本理论；同时，也是指导我们民间文学事业的基本理论。这是我们坚定不移的信念。所以要这样做，据我个人的经验和体会是：对于自然、社会和人生等的理解，在我所接触到的许多世界性学理中，总的说来，还没有比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更有说服力的。但是，在这里，需要有些补充说明。首先，这里指的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基础和基本原理”（恩格斯语），而不是导师们在任何不同时候，对任何人物、事件所说的任何一句话（自然，这些话，我们也要用导师的科学精神去学习它）。其次，是我们必须注意对经典作家的理论的消化和运用。过去，我们在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上有着不少成绩，但也无可讳言，同时也有些偏差乃至失误的。象本书中一些文章所指出的（也是近年学界许多同志所指出的），教条主义、实用主义、以及庸俗社会学等现象经常可以见到。这样做，既不符合我们所信奉的马克思主义科学真理，也不利于我们社会主义新文化、新学术的实际建设。这是历史所验证了的。我所以在文章里一再提到这个问题，主要意思还在于总结过去经验，以便进一步增进我们的思想和实践效果。而这也正是在革命和建设的新时期，一个对社会有责任感的老知识分子所应有的认真态度和反思。

几年来，中央负责同志谆谆劝告大家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要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这什么原因呢？这正是认真地总结过去实践经验所得出的可贵结果呀。我们都是历史教训的体验者，今后大家都会、也应当变得聪明些。真正愿意紧抱教条主义等以终老的同志，我想到底是比较少数吧。

陶立璠同志近年的优秀著作《民族民间文学理论基础》即将再版，想要我给他写点前言，又考虑到我年老事忙，拟

就我的《新的驿程·自序》里摘下几段代序，他把此事征求我的意见，我觉的这样做，虽然出于照顾我，但也不是没有一定道理，因为他要摘录的那些话，固然是就我自己的情况说的，但也未尝不可应用于其他同行，因此，我答应他的请求，并祝他这部著作能够对广大从事这门学术的同志有些实际益处。

1990年岁暮，于北京

序

马学良

民族民间文学研究，在我国还是一门很年轻的学科。但在这片丰饶的处女地上，已经出现了一支开拓者的队伍。本书的作者陶立璠同志，便是其中一名热忱的拓荒者。

开拓新的领域，需要勇气、智慧和自信。这一切，都来自诚实的劳动。攀登科学的顶峰，实在是没有捷径可走的。智慧的果实，滋润它的只能是血汗。从这本书中，我们可以看到作者付出的心血。

首先，作者没有让自己的目光只停留在鼻尖下一块小小的田地里。民族民间文学是一门独立的学科，倘若割断了它与其他人文科学的诸多联系，便必然要使这门学科的研究走入狭窄的死胡同——犹如研究鱼类的人，同时还应当懂得贝类、藻类及一切同鱼类有关的生物，更应当懂得哺育了鱼类的海洋。否则，那种仅仅就鱼谈鱼的研究，只能是浅显的、枯瘦的。而本书作者在论述少数民族文学规律时，凡涉及到人类学、社会学、民族学、民俗学等学科时，均做了详细的比较和可贵的探索，不仅注意吸收我国民族民间文学研究的最新学术成果，也密切关注国外的研究成果。比如在少数民族民间故事一章中，介绍了国际通行的“AT分类法”和比较文学的研究方法，这都大大增加了该书的信息量，有益于读者视野的开阔。

本书在写作中，亦极注重突出民族特色。普遍性往往是由特殊性来表现的。愈有民族性的东西才愈具有国际性。

在论述民族民间文学起源时，陶立璠同志打破通常只引用国外资料的惯例，而是大量引用了我国少数民族原始文学艺术资料。如内蒙古阴山山脉狼山地区的岩画，沧源佤族岩画及傣族古歌谣等，并亲自考察了少数民族地区的歌节活动。这些翔实的第一手资料，为民族民间文学研究打开了一扇崭新的窗口，读者在为之耳目一新的同时，还会生出一种脚踏实地的满足。因为这位作者奉献给我们的，不是他在别人收割过的土地上拾来的七零八落的谷穗，而是用他自己汗水浇灌出来的，实实在在的硕果。我要为这些果实而感谢这位辛勤耕耘播种的开拓者。

1985. 5. 30于北京

民间文学的特点、性质和研究方法
(代序) 钟敬文
序 马学良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一、民族民间文学的概念、对象和理论 构架	(1)
二、民族民间文学在中国文学史上的 地位	(7)
三、加强民族民间文学的理论建设	(9)
四、学习民族民间文学的目的	(12)
五、学习民族民间文学应持的立场、观 点和方法	(17)

第二章 民族民间文学与社会生活

第一节 民族民间文学的起源	(20)
第二节 民族民间文学的社会功能	(35)
第三节 民族民间文学的搜集和整理	(46)

第三章 民族民间文学的基本特征

第一节 直接的人民性和民族性	(56)
第二节 集体性	(64)
第三节 口头性	(72)
第四节 变异性	(80)

第四章 民族民间文学与作家文学

- 第一节 民间文学对作家文学的意义 (91)
- 第二节 民族民间文学对作家文学的影响 (95)
- 第三节 作家文学对民族民间文学的影响 (112)

第五章 各民族民间文学的相互交流和影响

- 第一节 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民间文学 (120)
- 第二节 汉族民间文学对少数民族民间文学
的影响 (126)
- 第三节 少数民族民间文学对汉族民间文学
的影响 (135)
- 第四节 各民族民间文学的相互影响 (140)
- 第五节 各民族民间文学相互交流的原因和
特点 (143)

第六章 少数民族神话

- 第一节 神话与神话学 (149)
- 第二节 少数民族神话的分类 (156)
- 第三节 少数民族神话的体系、特点
和意义 (178)

第七章 少数民族传说

- 第一节 传说的概念、产生和流传 (187)
- 第二节 少数民族传说的分类 (193)
- 第三节 少数民族传说的艺术特色 (209)

第八章 少数民族民间故事

- 第一节 少数民族民间故事的概念和分类 (216)
- 第二节 动物故事 (226)
- 第三节 魔法故事 (240)

第四节	生活故事	(248)
第五节	机智人物故事和笑话	(260)
第六节	少数民族民间故事的艺术特色	(267)

第九章 少数民族民歌

第一节	民歌在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中的地位	(273)
第二节	少数民族民歌的分类	(277)
第三节	各民族民歌的表现形式	(298)

第十章 少数民族史诗

第一节	史诗产生的时代背景及其地位	(308)
第二节	少数民族史诗的内容特色	(313)
第三节	少数民族史诗的艺术特色	(319)

第十一章 少数民族民间叙事长诗

第一节	民族民间叙事长诗的产生及其流传	(330)
第二节	民族民间叙事长诗的思想内容	(335)
第三节	民族民间叙事长诗的艺术特色	(342)

第十二章 少数民族民间谚语和谜语

第一节	少数民族民间谚语	(354)
第二节	少数民族民间谜语	(370)
后记		(374)
跋		(375)

第一章 导论

一、民族民间文学的概念、 对象和理论构架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为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发展史留下了光辉的篇章。1979年冬在兰州召开的“全国少数民族文学研究暨教材编写会议”为八十年代少数民族文学发展拉开了序幕，此后，中国少数民族古典文学、现当代文学和民间文学研究全面展开，持续10年并取得了一批又一批研究成果。

在10年的开拓、研究过程中，每个研究者都在思考着一系列有关少数民族文学学科建设的问题，而民族民间文学理论便在这一总体思辩中形成和发展起来，有关它的学科界定、研究对象和理论构架，在争论中渐渐明晰起来，是十分令人欣慰的。

世界各民族的文学，无一例外的均包含着两个有机的组成部分，即民间的口头文学和书面的作家文学。这两种文学之间，既有十分密切的联系，又有各自独具的特色。民间文学，作为文学的一部分，在各民族文学发展史上，是出现得最早的。在人类没有文字的原始社会以至后世没有创造文字的民族中，都只有这一种文学存在。随着社会的进步和文字

的产生，出现了作家和作家文学，于是民间文学便和作家文学同时并存。这种文学传统，自有人类历史以来，就一直延续和发展着。所以，我们有理由说，民间的口头创作，是文学的源头，是各民族文学的母体。

既然民间文学是和作家文学并行的一种文学，那么我们只要提出民间文学加以论述就行了，为什么还要提出少数民族文学这一概念呢？这个问题看起来简单，其实是相当复杂的。

首先，少数民族民间文学是和汉族民间文学相对而言的。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少数民族都有极其丰富的民间文学，而且在某种意义上讲，民间文学，至今还是许多少数民族文学的主体。但是，在过去，作为我国高等学校文学系基础理论课程之一的《民间文学概论》，大都以汉族民间文学为主。尽管近几年来注进了不少少数民族民间文学内容，但作为这一基础理论研究的对象和范围，仍是汉族民间文学，而且形成了一种倾向，一提起民间文学，似乎即指汉族民间文学。这样，丰富多采的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作品，就得不到足够的重视和研究。为了尊重和发扬少数民族优秀的文学传统，把它和汉族民间文学相区别并单独加以理论上的概括，找出其产生、发展的规律，是十分必要的工作。

其次，少数民族民间文学有它显著的特征。

民间文学在各个民族中都会产生。历史上，由于各民族所处的自然环境、社会环境不同，生活习惯、心理素质、性格特点、审美观念、表达方式和艺术情趣也就不同。这就使

各民族所创造的民间文学作品，不可避免地打上它那个民族的或地域的烙印。民族性成了各民族民间文学的最显著的特征。而这一点，是汉族民间文学所不能代替的。

其三，少数民族民间文学是对作家文学而言的。

作家文学产生的先决条件是文字。无文字即无作家文学。民族民间文学是一种口头语言艺术，它伴随着语言的产生而产生，历史十分悠久。之后，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出现阶级分化，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分工，特别是当文字产生之后，社会上有了专门从事文学创作的人，他们的作品汇集成了作家文学；而那些不识字的人们，他们也在用一种特殊方式，即口头的方式，自觉或不自觉地，从事着群众性的文学创作，他们的作品，汇集成了民间口头文学。

少数民族文学包括了少数民族民间文学和作家文学。关于少数民族文学界限的划分，目前学术界存在着争论。较一致的看法是：对各民族民间文学，只要是在少数民族地区流传的作品，不论它的内容和形式如何，也不管它是从那一个民族流传来的，统统都算是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作品。比如汉族《梁山伯与祝英台》的故事，在我国许多民族中都有流传，它在那个民族中流传，就是那个民族的文学。对少数民族作家文学民族界限的划分，应具备如下条件：作家必须是少数民族出身；用本民族文字写作；反映本民族生活（题材）。实际上对一个少数民族作家，要求完全做到后两条是困难的。因为文字只是记录语言的一种符号，写什么不写什么又有作者的自由。所以不论作家使用什么文字，写什么生活题材，只要他是少数民族出身，那么他所写的作品，应是他所属的那个民族的文学。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少数民族民间文学是和汉族民间文学、作家文学相对而言。是由少数民族人民群众口头创作和传承的文学。

学习研究任何一门科学，不仅要明确它的概念，同时要明确具体的研究对象和范围。实际有时并不如此。比如：《文学概论》本应研究所有的文学现象（包括民间文学与作家文学），但从现在通行的理论体系来看，它是以作家文学作为研究对象的，民间文学则被排斥在外。另一方面，民族民间文学又是一种特殊的文学，它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和范围。

从“民间文学”这一学术名称我们知道，它与民俗学有着密切的关系，或者说它是由民俗学演变而来的。“民俗学”的英文名称是 Folklore，原意是“民众智识”（The Learning of the People）。这一名称的创始人是英国人威廉·汤姆斯（W·J·Thoms）。十九世纪七十年代，这个术语被西欧资产阶级学者广泛使用，并确定为“民俗学”的含义。关于“民俗学”的定义与范围，英国班尼（C·S·Burne）女士在其所著《民俗学概论》一书中作了详细论述，她说：

“民俗学是一个概括的名词，其内容包括传袭的信仰（Beliefs），习惯（Customs），故事（Stories），歌谣（Songs），俚语（Sayings）等等流行于文化较低的民族和保留于文明民族中无学问阶级里的东西。析言之，例如关于宇宙、生物、无生物、人性、人造物、灵界、巫术、符咒（Spells）、厌胜（Charms）、命运（Luck）、预兆（Curses）、疾病、死亡等事的原始信仰；又如关于婚姻、继承、童年、